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氰化物系列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3
3.3 公众意见情况	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其他	6
6.1 存档备查情况	7
7 诚信承诺	7

1 概述

任何一个项目的建设，从规划、设计、施工、建成直至营运必将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带来有利或不利的影响，从而直接或间接影响附近地区民众的生活、工作、学习、休息乃至娱乐，他们是直接的或间接的受益者或受害者。他们的参加可以弥补环境评价中可能存在的遗漏和疏忽，能更全面地认识环境、保护环境、合理开发资源。他们对项目的意见和看法能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完善、更合理，使环保措施更实际，从而使项目发挥更好的环境效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通过公众的参与，让更多的人认识了解拟建项目的意义及可能引起的环境问题，求得大众的支持和理解，也有利于工程的顺利进行。另外，公众的参与对于提高全民的环境意识，自觉参与环境保护工作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可以了解和确定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本次环评公众参与的方式以网上公示并附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同时采用报纸公示、张贴公示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12 日。

2.2 公开方式

项目第一次公示主要采取网络公开方式，公示时间 2025 年 3 月 12 日，在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899752728983289856.html）公示。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的政府网站，符合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示网络平台的要求。第一次网上公示截图如下：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新闻动态 / 公示公告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氯化物系列项目第一次环评公示

【发布日期: 2025-03-12】 【来源: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浏览量: 426】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氯化物系列项目

项目性质: 改扩建

项目地点: 广安市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化工园区

建设内容: 在企业现有厂区内外新建40000吨/年固体氯化钠生产线、1500吨/年氯化锌生产线、7000吨/年氯化亚铜三钠生产线, 配套建设配电室、冰机房、循环水池、成品库等公用工程; 对现有氯化钠溶液生产线和羟基乙腈生产线进行技术改造, 改造后全厂30%氯化钠溶液生产规模达到36.3万吨/年, 并建设氯化钠溶液装车鹤位1个, 用于氯化钠溶液外售装车。

二、建设单位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17313449180

邮箱: 17313449180@163.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名称: 四川省工业环境监测研究院

联系人: 陈女士

电话: 02885369575

邮箱: chenc192@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RGhlapviF6nnhhVY9xyTAQ>

提取码: 6xkg

图 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 网络公示附上公众意见表(由生态环境部指定的)的链接, 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公众意见表。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为: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链接及查阅

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2025 年 4 月 9 日~4 月 23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第二次网络公开，公示时间 2025 年 4 月 9 日~4 月 23 日（10 个工作日），在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09906120840687616.html）公示，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地的政府网站，符合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示网络平台的要求。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如下：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项目报纸公开，在第二次网络公示 10 个工作日内分别在广安日报进行两次报纸公示，公示时间分别为 2025 年 4 月 11 日和 2025 年 4 月 15 日。

广安日报为建设项目建设地的广安市委机关报，是对外宣传的媒体平台，是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示报纸公示载体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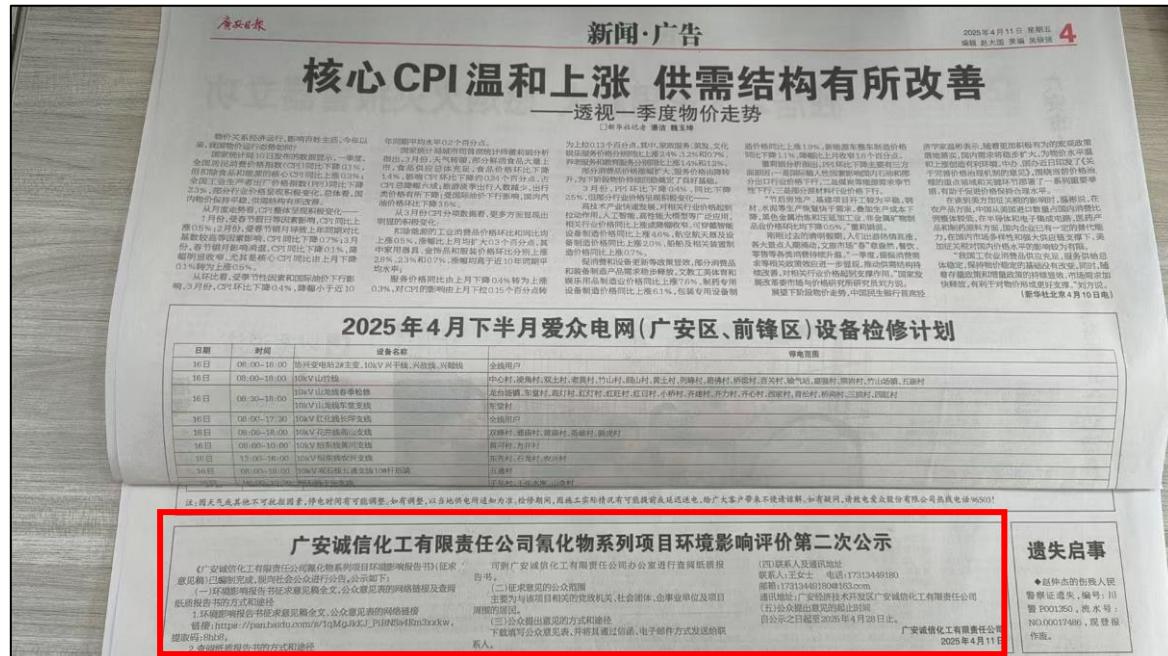


图 3-2 第一次报纸公示



图 3-3 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

企业于 2025 年 4 月 9 日~4 月 23 日（10 个工作日）对项目进行了张贴公示，公示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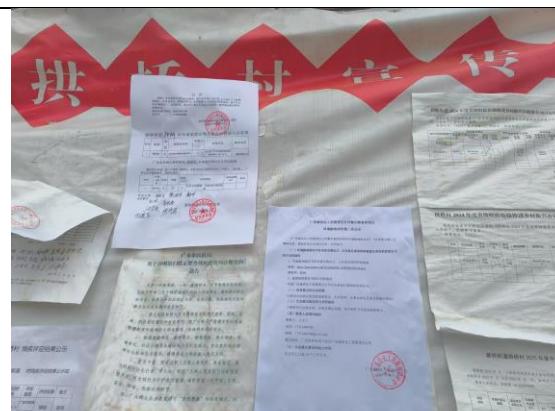
	
大佛寺街道	代市镇人民政府
	
拱桥村	黄锋村

图 3-4 张贴公示

3.3 公众意见情况

建设单位按照国家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相关要求，网络公示附上公众意见表（由生态环境部指定的）的网络链接，公示期间未收到关于本项目的公众意见表。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合理性分析：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说明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未有质疑性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本项目不需要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是合理的。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无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报批前公开内容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公开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27 日。

6.2 公开方式

本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在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https://gajkq.guang-an.gov.cn/gjjgajjjskfq/c104015/pc/content/content_1982712583613108224.html）对《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氰化物系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进行了报批前公示，公示内容见下图：

国家级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National Guangan Economic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请输入搜索内容

网站首页 走进经开 新闻动态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互动交流 网上信访

您当前所在位置: 首页 / 新闻动态 / 公示公告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氯化物系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发布日期: 2025-10-27 15:32】 【来源: 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浏览量: 153】 【字体: 大 中 小】 分享: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氯化物系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有关规定, 现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本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公示。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CcQeVbe7sfNBUUuP-XsuA>
提取码: q6iq

(二) 公众参与说明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CcQeVbe7sfNBUUuP-XsuA>
提取码: q6iq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27日

图 6-1 报批前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7 其他

7.1 存档备查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信息公开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 未收到公众意见, 无公众参与意见存档备查情况。

8 诚信承诺

本公司诚信承诺见下图: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氯化物系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我单位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氯化物系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 广安诚信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0月22日

图 7-1 诚信承诺